

終於明白了

Cindy Wong (Monday, 6-6-2022)

這一次讀馬太福音有很多新的領受，其中一項就是最後一段耶穌頒佈的大使命。

耶穌最後在地上的三年半都是圍繞著這個使命去傳揚天國的福音。天國的福音就是好消息，這個好消息就是彌賽亞的來臨，要在地上作君王，也要在我們心中作王，耶穌就是那一位君王，藉著耶穌的生命，死亡和復活，憑著信，我們的罪就得赦免，與神和好，可以進入神的國，享受神賜給我們的一切。

在馬太福音 3:16-17 節，耶穌受了洗，神的靈就降臨到他的身上，神還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耶穌得了神的權柄，開始傳講天國的福音和教訓，三年半，一直在教導門徒，堅定他們的信心，最後在離開世界回到神的身邊前，就吩咐十一個門徒要繼續傳講天國的福音，承傳下去，馬太福音 28:18-20 節，耶穌說：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，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；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；我就常與你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。」這裏只有十句話，講出了神的心意，每一句話都有特別的意思，也有動詞，就是要行動。

- 18 和 20 節就是要給門徒和我們的鼓勵，耶穌死後完成了神的旨意，得到天上地下一切的權柄，只要我們遵從祂的吩咐，祂就常與我們同在，直到世界的末了，要留意"常"這個字，不是偶爾、是常常，每個時刻都與我們同在，所以不要害怕，只要緊緊的跟隨，耶穌會擔當一切。

- 19 和 20 節講到要做三件事：

1. 去，使萬民作耶穌的門徒：把福音傳出去，讓世人認識主耶穌是我們的救主，要悔改，藉著耶穌的身體和寶血，罪得赦免，能夠進入天國，回到神的身邊，與神和好。
2. 奉父子的名去施洗：就好像耶穌受洗，在眾人面前作見證，神的靈降臨，得著權柄去做神的事工。
3. 教訓遵守耶穌吩咐：這個非常重要，如果我們不教導和跟隨耶穌的吩咐，我們和那些法利賽人沒有區別，我們怎能去天國？

耶穌復活後跟門徒講：「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，不信的必被定罪。」馬可福音 16:16 節記載。我的領受就是耶穌很清楚的講到信了以後要有行動，信徒第一個行動就是受洗，是內在外在完全順服的行動，也是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去愛神的開始，我們就好像耶穌一樣順服神，得到神的喜悅，成為神寶貴的兒女，領受神給我們的權柄，為神作美好的見證，把福音傳遍各地，把迷失的羊帶回羊圈，不至被定罪滅亡。

我從前不明白耶穌的大使命，以為傳福音是要有恩賜才可以做，也問過牧師這個問題，還是不明白，現在真正明白福音，也從每天的靈修感受到神從祂的話語向我講話，清楚明白大使命是一個命令，是耶穌升天前給我們的命令，要承傳耶穌在地上三年半的事工，也看到這個大使命就是總結耶穌三年半的生活，要我們去順服去追隨。

讀完馬太福音和馬可福音，我的總結就是福音不是單單聽，聽了還要去傳，讓更多人認識耶穌就是唯一出路，奉父子聖靈的名施洗，與神和好，得著生命，也要教訓遵守耶穌的吩咐，祂就常與我們同在，直到再見主面。在領受這個大使命的過程，也真的明白它的意思，知道福音要：

1. 傳給還沒有認識耶穌的人：讓他們能夠聽到福音，認識耶穌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；
2. 傳給自己：每一天好好的讀神的話語，更加明白福音，遵從耶穌的教導吩咐，堅定心志把福音繼續傳出去；
3. 傳給弟兄姐妹：每一個人都會有軟弱的時後，很需要弟兄姐妹的陪伴、鼓勵、代禱，所以很鼓勵大家找一個同伴，互相分享、彼此勉勵、一起禱告，在主的福音話語紮根，一同成長。

幾個月前黃師母分享一首詩歌"如果"，歌詞裡講到「如果我不愛失迷的靈魂，我還是不懂加略山的愛」，當聽到這首歌的時後，我心裡有很大的感動，也很難過，原來自己是這麼的無知、遲鈍，這麼多年都是白過，錯過很多傳福音的機會，包括香港的家人和身邊的朋友，感謝主用祂的愛和話語把我喚醒，知道我們要傳，世人才有機會聽到福音！盼望神每天都跟我們講話，讓我們更了解福音的真正意思，更明白加略山的愛，在耶穌的大使命上有份。謝謝大家！